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22-041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推动业务发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含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一、交易概述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7月12日召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本次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融资总金额不超过 4.5 亿美元，保理融资期限不超过 1080 天。

3、本次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

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标的情况

交易标的为公司(含子公司)依照基础商务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后,应收取而尚未收取的工程款项、出口成套设备或服务应收账款,总金额不超过 4.5 亿美元。上述应收账款已在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投保出口信用保险,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情况。

三、交易主要内容

合作机构:公司开展保理业务的合作机构为银行,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根据合作关系,并综合考虑资金成本、融资期限、服务能力等因素审慎选择。

保理方式:公司将已办理出口信用保险项下的应收账款转让给银行,银行基于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向公司提供与出口期限匹配的买断型融资服务。

保理额度:不超过 4.5 亿美元。

保理费率:保理融资利息和费用按照美元同业拆借利率适当浮动,具体费率由双方协商确定。

融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080 天。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含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有助于盘活应收账款、加速资金周转、增强资产流动性,可以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五、交易实施措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保理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开展保理业务的银行、确定开展保理业务的具体金额等。

2、公司财务部负责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风险，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3、公司审计风控部负责对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进行监督与检查。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含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有利于加快公司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整体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七、备查文件

1、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3日